

各種好

一個關於多樣性的計劃

第一章: 論表現

坐下來書寫是一個緩慢、漸進，但絕不簡單的過程，對於一個深受即興發揮吸引的人尤其如此。他著迷於即興發揮極度眩暈的感覺，著迷於瞬間創造新模式的感覺，著迷於愛上這些新模式、實驗各種可能，然後馬上把它們拋棄的感覺。坐下來書寫需要的是深思、發展深入的想法、尋找並產出某種經得起時間考驗的連貫性。即興發揮有點像外出打獵，坐下來書寫則是農業。就我個人的經驗，要坐下來書寫的話（在這裡我寫的是關於音樂的論述），一定要有深深影響著你，促使你追尋平靜和沉思的東西。我們需要停止狼吞虎嚥的行為，把所有的精力放在發展單一事物上面。

當我們為了解決自己所產生的問題（這邊談的是音樂上的問題）花很長的時間來尋找解方，而且這個問題對其他人來說一點也不重要，往往是因為我們被一個深刻的內部事件、情緒、感覺或一個隨著時間漸漸成形、揮之不去的想法驅動，它們會對我們的意識施加壓力。因此，表現行為 (expressive act) (這邊談的是音樂表演) 將象徵性地代表著世界的內部衝突，同時也代表著內部世界的衝突。這就是為什麼不管你使用什麼方法（聽覺、視覺、文字、身體等），當你找到連結兩者的正確方式並感到滿意，那一刻感覺一切都值得了。

施加在意識上的壓力越大，想以象徵手法表現這些衝突的渴望就越大。愛倫坡 (E. Allan Poe) 的《告密的心》(The Tale-Tell Heart) 巧妙描述了這種機制，我認為這種機制是所有表現行為的基礎。我指的當然不是它的罪或罪惡感，我指的是壓迫意識的內部事件讓我們感受到壓力的這個過程，還有我們終於將它表現出來後，隨之而來鬆了一口氣的感覺。

蘇格蘭哲學家大衛休姆 (David Hume) 在他的著作《人性論》(A Treatise of Human Nature) 中說到：「理性是，而且應當是熱情的奴隸，除了為熱情服務之外，它無法擔當任何其它工作。」[p.416] 他認為我們的智力不是所有人類行為的根源，慾望和信念才是。我不僅同意這種說法，還認為慾望和信念生自需求。我想把需求定義為發生在主體上並具有下列三大特色的東西：需求是內在的、不可避免的、非自願出現的。

當我們感受到身體（或任何生物體）基於生物本能而必須正常運作的命令，我們稱為「飢餓」的需求，還有隨之而來、努力不懈尋找食物的念頭，就會出現在我們的意識裡。如果我們已儲存糧食，有可能如我們所願去滿足這個需求，那我們就有餘力去想該怎麼滿足它。所以更為精緻的飲食方式是這種舒適、和樂的象徵。我們從對食物的需求轉向對一些特定餐點的渴望，不僅為了滿足生物本能，也為了滿足我們自己的意識。

表現是否是和呼吸、餵食、排泄同一類的需求呢？換句話說，它是不是一個內在的、非自願的、不可避免的事件？呼吸、進食、把吃下去的東西排出，這些事所反映出的需求，都是那些一旦被忽視就有可能讓我們停止存在的需求；這就是它們絕對相關的地方。但還有一些反映現象的行為，它們雖然無關生存但同等重要，表現行為可能屬於這第二類的行為。

在我們直接開始分析表現之前，先舉個例子：我們可以把性慾視為和個人的生存沒有直接關係的一種需求（雖然對我們的基因來說是有直接關係的）。譬如說，我們可以在宗教領域觀察到性的重要性，禁慾被視為是一種和遠離俗世類似的犧牲；這是受宗教戒的人拉開自己跟社會上其他人距離的方式。大家都知道，東西方最流行的宗教都有這種情形。雖然有些宗教並未壓抑性慾，但沒有一個宗教不試圖為它強加規範。

看來性慾是一種個人的內部現象，科學研究似乎可以證實性慾至少有一部分是由遺傳物質決定的，胎兒在母親子宮內的生物發育過程也會有影響（譬如說接觸到某些激素），所以性慾也是非自願且不可避免的。我們可以找到許多關於非生殖性行為的資料，異性戀和同性戀都有。至少 471 個物種有同性戀性行為的紀錄，尤其是海鳥等被認定為「社會性動物」的物種，還有海豚、狗等各種哺乳動物，以及靈長類動物和人科動物（猴子和大猩猩）。¹

讓我們回到表現這個主題；我們可以觀察新生兒餓了時的哭聲，或是狗感受到威脅時的叫聲。根據上述例子中兩種不同程度的意識，這些表現行為可視為反過來反映其他需求的需求：嬰兒需要被餵食，狗需要確保生存。然而，這些表現也可解釋為長年演化之下，神經系統本能、簡單的反射。這可能多少會影響我們如何評估它們。它們將變成其他需求衍生出的東西，而非需求本身。

那麼，那些更複雜的人類的表現（包括我們稱為「藝術」的表現）又是怎麼回事呢？它們算需求嗎？從人類學的角度來看，有明確證據顯示至少四萬年前就已經有表現和藝術表現了；其中一個例子是獅人（Löwenmensch）。1939 年在德國 Hohlenstein-Stadel 洞穴出土的獅頭人身雕像是用長毛象的象牙做的。此外，2014 年 12 月 3 日《新科學人》（New Scientist）雜誌的一篇文章說到二、三十萬年前的藝術品。文中提到的作品是 1890 年荷蘭地質學家歐仁杜布瓦（Eugene Dubois）在印尼特里尼爾

1 Bagemihl, Bruce (1999). *Biological Exuberance: Animal Homosexuality and Natural Diversity*. St Martin's Press. P. 673

(Trinil) 發現的淡水蛤雕刻。有趣的是，它們已經被放在萊頓的博物館裡一百多年了。

這些人類學研究結果顯示，雖然年代和物種可能不同（四萬和三十萬年，智人與直立人），顯然打從我們存在以來，表達行為就是我們自己的一部分，特別是藝術表現行為。這讓我們認為它是固有的人類經驗，也就是一種需求。

除了這些例子，考慮各種情境也可能助於我們分析。如果在人道的情況下，個人的生活不受重視、受到壓迫，生存的機會確實非常有限，但我們還是能找到表現行為，而且其中不乏夠格被稱作藝術的東西，那麼我們把表現視為需求的想法就會更站得住腳。不幸的是，我們不需回到太久遠的過去就能找到這類情境。近代史就有很多例子。

既然我下筆的時候剛好是二月，也就是美國的黑人歷史月，我們不妨以奴隸制度和外地的非洲社群為例，而且這個例子對我們現在的文化有直接的影響。暴力、飢餓...簡單地說，全世界都知道整個美洲大陸的西非婦女、男孩、女孩、男人遍布在非人的處境下受苦。同樣的，全世界都知道 Chacarera (阿根廷民族音樂)、Milonga Landó (秘魯民族音樂)、Candombe、森巴、木琴、Cumbia、Tamborito、Bomba、倫巴、工人歌曲、拉格泰姆，還有它們更為近代的版本：波薩諾瓦、探戈、爵士、藍調、搖滾、騷莎等等。全世界也都知道各種類型的現代流行音樂：從死亡或垃圾金屬到嘻哈，到韓國偶像團體的電子音樂。儘管這些音樂現在轉變為一個產業，這種表現人類苦難深淵的方式仍與當下遙遙呼應。

歷史上更近代的例子就是第二次世界大戰，尤其是悲慘、令人反感的集中營和滅絕營（希望這段歷史永遠不會重複）。我們知道在上述的集中營裡，囚犯把音樂當成一種文化上的生存手段和心理反抗的方式。〈沼澤戰士〉(Die Moorsoldaten) 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這首歌是礦工約翰艾瑟 (Johann Esser) 和演員朗豪夫 (Wolfgang Langhoff) 1933 年在 Börgermoor 集中營中所作，曲調則由 Rudi Goguel 譜成。Rudi Goguel 提到，1933 年 8 月 28 日這首歌第一次發表時，大家唱到後來不斷重複副歌，而且越唱越有力，就連親衛隊官員也和囚犯一起唱，因為「顯然他們覺得自己也是沼澤戰士」。兩天後這首歌就被禁了。

這些例證顯示在任何情況下，只要牽涉到人，表現方式就有存在的必要。

請容我跳過人類學和歷史學的部份，直接進入心理學的領域來總結這個概念：我認為表現行為是人類經驗固有的東西，因為它根源於個人內心世界的深處，根源於我們非自願的意識流。弗洛伊德把病人的口語表現當作他方法的核心。同樣地，榮格的《紅書》(The Red Book) 讓我們看到繪畫藝術如何讓他接近他意識中最黑暗的部分。

篇幅有限，意識的定義在這邊講也講不完，但意識流是每一個人在較大或較小的程度上，多多少少都有過的經驗，所以我認為這是個有趣的主题，值得深思。參與這股意識流的元素（思想、情感、想像等）彼此之間建立起難以預測、難以控制的複雜關係，這就是為什麼表現行為那麼重要。表現是人類處理意識流每天產生的衝突

時，所擁有的主要工具，藝術表現更是如此。我想引用畢卡索的這句話來釐清我對表現（尤其是藝術表現）的相關性的看法：「藝術能洗去日常生活為靈魂所蒙上的灰塵。」

接下來我想另外指出的是，具體的理論公式讓生物現象變得可以預測或量化，但公式之下的生物現象其實很複雜，這也是意識研究之所以複雜的主要原因。在研究粒子物理學時，開發數學模型來預測某些粒子的存在（就像希格斯玻色子的預測和證實），比研究人腦或研究氣候現象簡單多了。因此存在我們的意識中的複雜關係，很可能是在反映它們被製造出來時複雜的生物過程。

上述的討論已足夠讓我們可以理性地說：表現、一般的表現行為，特別是藝術表現，可以被視為人類的基本需求，尤其是現代人類（過去五千年藝術興盛）。

如果我們斷言表現是一種人類的需求，那麼照理來說，每一個表現行為都是有效的，因此不管它符不符合我們的世界觀，都值得被尊重。抑制表現行為就是禁止人身為人，這就是為什麼表現自由無疑應該是所有現代社會的基石之一。

表現自由不是可以以任何方式討論或商量的東西；我不是發表什麼煽動人心的道德價值觀，而是根據邏輯推論作出此番論述。雖然乍看之下可能不是很清楚，但表現自己的行為就跟進食的行為一樣必要。因此，如果我們為換取經濟福祉（或其他東西）而放棄或抑制我們的表現自由，衝突遲早會出現。

現在我們確定表現行為很重要，捍衛表現自由自然也很重要。接下來我想特別談我負責的表現行為。

第二章: 分析問題

在第二章裡面，我想回到前一章第一段的主題；我提到，你一定要深受某個東西影響才能坐下來寫作。從過去到現在，**多樣性**就是那個一直重覆出現在我意識流裡的衝突，也是讓我在鋼琴跟電腦前一坐就是好幾個小時的東西。具體而言，我所說的**多樣性**是指我們對待他者的方式，特別是我們認為與自己不相容的他者。

多樣性是個很核心的問題，因為我們發展社會和經濟的方式，已經讓我們走到這一步；幾乎所有的可用空間，還有僅存的那一丁點空間都要被用光了。我引用一個例子就好。2016年1月發表於《Anthropocene Journal》的研究指出，地球上已經完全沒有不受塑膠污染的地方。無論是看得到的污染或微粒子的污染，地球上我們想得到的每一個地方此時此刻都已被塑膠污染。此外，我們離真正能開拓地球以外的地方還有好幾年的時間。有人提出各種不同的建議，譬如說在月球和火星殖民，而目前看來最實際的方案好像是延伸在國際經驗太空站的經驗，發展能夠住在地球軌道的結構體。事實上，美國 NASA 艾姆斯研究中心的研究員兼員工阿爾格羅布斯 (Al Globus) 認為，未來五十年可能會出現首個人類的軌道殖民地。聯合國在一份 2015 年 7 月 29 日發表的文件中，預估全球人口將在 2050 年達到 97 億。顯然我們

到時將生活在一個人口過密、超多樣化、超級連結的世界，住在比現在更小、而且可能非常汙染的空間。

我過去十年有幸能在東西方造訪各個不同的地方，我親眼看到人口過剩、經濟持續成長對社會和生態系統的影響。下列的思維有簡單的邏輯問題：一心希望能永遠促進經濟成長，並以此作為經濟發展的唯一工具，而不去著手改善需求的品質（或其他東西）。無論是洛杉磯或北京的交通堵塞，或是柏本克或頤和園這麼美麗的地方的空氣汙染，都足以說明這個問題的存在。

這種便宜、有效但高汙染的能源形式問世後，世界史上從未有過的財富水準也隨之出現，但它非但沒解決人類所有的物質問題（過去大可解決，現在也還可以解決），反而造成了人類史上最大的貧富差距。

這種現實產生高度的衝突和極度負面的影響，主要受到影響的是這一代人的心理：他們未來必須生活在最複雜的問題組合裡，這些問題包括了人口過剩、空間稀少、嚴重的環境問題（包括缺水）。此外，經濟和社會發展的可能性會降低，因為它們只集中在少數人手上，更別提核武擴散了。定時（原子）炸彈倒數計時中。

為了說明這個現實對我這一代的心理影響，我想引用世界衛生組織的自殺數據報告：「2012 年時，自殺是在全球 15-29 歲年輕人的第二大死因。」我認為另一個數字透露的則是這種環境下個人的情緒狀態：藥物過量的死亡人數。根據美國國家藥物濫用研究院的報告，2001 至 2014 年間濫用安眠藥 (Benzodiazepines) 等合法藥物的死亡人數增加了五倍，濫用海洛因的死亡人數則增加了六倍。我舉美國為例是因為美國仍然是世界第一強國。然而，波士頓大學公共衛生學院 2015 年 11 月 3 日在該院網站上發表了一篇文章，指出這是全球性的趨勢，我們迫切需要針對這個問題進行進一步的詳細研究。

榮格曾說：「任何形式的癮都是不好的，不管上癮的是酒精、嗎啡還是唯心主義。」如同這句話所說的，我們在政治方面見證了極右派和極左派在歐洲的重新崛起。我們也可以在有二百年民主歷史的美國觀察到這個現象。美國傳統政黨表達不理性、偏激立場的現象漸漸持續惡化，政府多次因立法機構缺乏共識而面臨僵局，證明相關人士在面對充滿多樣性的意見時明顯情緒失衡，才會選擇將讓整個國家受牽連，而不是讓步達成協議。另一個例子則發生在阿根廷，在我家鄉親朋好友的身上。不幸的是，許多人在面對意識形態的分歧時，決定漠視雙方之間強烈的情感連結。就跟成癮者在親友揭露他們的成癮問題時，選擇遠離親友一樣，即使親友這麼做是出自愛和關心。

我們可以在另一個不那麼嚴重的問題裡（雖然這個問題在我看來同樣重要），看到二十一世紀的現實所產生的情感衝突：我們在各論壇、留言頁面及一般社群媒體觀察到極高程度的暴力。我們只要上網就能驗證這一點。無論是什麼原因造成的，我想在這些情緒上的問題裡納入所有形式的暴力：宗教、性慾、政治意識形態、黑色素上的差異（膚色）等。對所有的哺乳動物來說，暴力都不是正常、持續的行為模

式；它的出現總是有原因的。所以我認為在現代人類社會，特別是那些經濟強大、自由民主的已開發國家裡，暴力主要源自於情感衝突。

我想在這裡特別指出一點，如果在我們的理解裡，所謂令人滿意的解決方案就是問題解決之後，這場衝突的所有關係人總體幸福感都能提升，那麼在人類史上，暴力一直都不是一個令人滿意的解決方案。在見證人類智力、藝術、科學、哲學方面的能力後，我個人相信，當人命成了解決衝突問題所付出的代價，哪怕只是一個人的生命，這都表示我們採取了過於簡化問題的行動，而且這個解決方案並不令人滿意。和思考、反思、和敵人對話相比，殺人簡單多了。

人類廣大的多樣性必然會造成對立想法、利益、觀念、情感之間的衝突。此外，一個成功把全世界 90%的人口排除在其財富之外的系統也會帶來壓力，然而我們和其他高等哺乳動物（尤其是人科）有一樣的物種特性，就是群居生活。

基本上已經有很長一段時間我滿腦子都是這個衝突，它迫使我坐下來書寫，並嘗試發展一個計劃。如果我能用正式的架構來表現，我想讓大家看到明顯互不相容的元素的多樣性不但是現實，而且（在這裡我想給自己完全主觀的自由，所以我允許自己這麼表達）：「這聽起來棒透了！」

本章提到的東西讓我開始思考兩個問題。一個和人類社會的**多樣性**充滿衝突的本質有關，另一個則和現行社經系統有關。我會在下一章討論前者。

第三章: 可能的解決之道

面對多樣性產生的衝突，可能的解答是什麼呢？哲學家彼得辛格不只一次指出，我們可用提升平等利益考量這條黃金定律解決處理多樣性的倫理問題。辛格常以下面的宗教公設為例：耶穌在大誡命馬太福音說「愛鄰如己」；猶太經師黑萊爾 (Rabi Hillel) 說「己不欲者，勿施於鄰」；孔子以這句話總結了他的訓示：「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偉大的印度史詩《摩訶婆羅多》(The Mahabharata) 也說：「己所厭之者，勿施於人」。這不是新聞。但我認為現在有必要把它加到過去幾年基因科學提供的技術資訊上。既然人類基因體計畫 (HGP) 已於 2003 年完成，我想我們可以這麼說：不論膚色和出生地，他者是具體可能存在的自己。

根據克萊格凡特博士 (Dr. Craig Venter) 2007 年 9 月 4 日在紐約時報發表的文章，平均來說，我們人類有 99.5% 的基因是一樣的。人與人之間在主要構成元素的差別上非常小。而且我們不但大部分遺傳物質的一樣，連基因形成的過程也是一樣的。根據美國國立衛生研究院 (NIH) 出版的書《了解人類遺傳變異》(Understanding Human Genetic Variation)，「智人是一個持續變異，雜交繁殖的物種。」傳染病和其療法不會因個人的膚色或銀行帳戶有所區別（好吧，也許療法會因此有些區別），就足以證明這個論點。

在人類經驗的層面上，我們必須培養出質疑所有構成我們的東西的能力，更重要的是，質疑構成我們的存在感的能力，才能把他者視為一個可能的「我」；那個不是我，但技術現實面上有可能成為我的我。我們必須理解，如果我是那些父母的兒子，曾經被那樣養大，「我」無疑會成為眼前這個人，無論他是男是女、是高是矮、是黑是棕是黃是綠是藍色是紅或白、是貧是富、和平或暴力、排外、性別歧視、是殺人犯或慈善家，性侵犯或聖人。

如果有人對他自己和周遭的人事物採取非常破壞性的行動，那麼試圖接近另一個現實，也就是**他的**現實（本來也有可能是我的現實，只是剛好不是而已），可能可以真正幫助我看到一個我們覺得很「糟糕」的人為什麼會變成今天這樣，不管所謂的「糟糕」是內科問題、社會經濟問題或是那個人任何其他種類的問題。如果有需要的話，這麼做也能幫助相關單位採取真正有用的處罰形式，而不僅僅是為了懲罰而懲罰。整個宇宙有七十多億人，我覺得浪費人類和人類顯而易見的潛力是很不合理的，更別說有多蠢了。

如果我們不被衝動的情緒左右，理性思考，我們很快就能得出下列結論：沒有人生下來就是持槍搶劫的犯人、性侵犯、殺人犯、貪汙犯，或是對平民百姓丟下原子彈的人；我們都當過新生兒。如果所有的新生兒都會激發溫柔和脆弱，那就表示我們每一個人都曾經溫柔而脆弱，而且需要很多人的幫助才能活下去；我相信我們不應忘記這點。問題是我們不記得這點的話，它就不是一個真實的生活經驗，也不會影響我們現在的情緒、思想和有意識的決定。

我們的**自我**完全建立在記憶和連續性之上，這就是為什麼阿茲海默症如此可怕：我們不會死，但我們不再**存在**。我認為我們對「**自我**」的感覺大致上來自一個人自身過去的記憶、它的連續性和時間順序，加上對周遭的人的記憶，還有感官持續不斷的感知（和個人及集體記憶有所關聯）。

沒有記憶，我們不知道自己是誰。假設我們沒有任何形式的記憶，不能保留任何感官（光、聲、觸、嗅、味覺）接收到的訊息，也無法處理它，就算我們沒死而且可以自己站著，我們也不是真的活著。事實上，我們也不會知道自己站著，因為我們感覺不到地板；我們也不知道自己在呼吸，因為我們感覺不到空氣或自己身體的行動。我們知道感官是很容易被欺騙的，記憶更是極容易出錯的東西，我們為什麼還要在這麼脆弱的元素構成的結構（自我）裡尋求庇護？因為我們害怕風暴來襲而且缺乏選擇。我們對自己的認識是存在的，我們每天就是這樣運轉的，但就像隔著一杯水看筆會彎曲一樣，這是一種錯覺。也就是說，這個東西同時存在也不存在（我們首先要定義什麼是**存在**，但那得另外討論）。同樣地，宇宙中沒有所謂的上下，但在我們的地球上它是真實的：**下**就是朝地心的方向，**上**就是相反的方向。但上下同時也不是真的（我們也應該定義何謂真實，不是嗎？）。當魔術師從一個地方消失，出現在另一個地方，那是一種錯覺，我們知道其中必定有詐。對我們的感官來說，發生了一件事，我們的理智則告訴我們那是不可能發生的事。正因我們無法找出其中的因果關係，所以我們會感到驚奇。事情同時發生了也沒發生。這是**自我**、意識的詭計？我不知道，但我很希望可以的話，科學和哲學能在我有生之年

告訴我幕後所發生的事，讓我看（和感覺、演出）完人生這場戲。但在另一方面，我們要考慮到如果眼睛不能看它自己，牙齒無法咬它自己，心靈、意識可能也會面臨同樣的命運。我們身為大自然的一部分，智力應該是有極限的吧？

我們已得出下列結論：要解決多樣性造成的問題，我們必須放慢腳步、相對化自我，不要把自己的情感、思想、觀念、願望看得太重；我們應該把它們看成非常有用的錯覺，但最多也就這樣，然後把所有發自我們的元素（情感、思想、感覺等）和他者（任一他者）的一視同仁。接著我碰到新的問題：如何以象徵的手法透過音樂呈現出這一切。我不僅要呈現多樣性，還想呈現它所產生的衝突及解決這些衝突的可能性。如果我把所有的東西放在同一個主題下，寫出一首很長的音樂作品，這種作法跟上述的概念本身就互相矛盾。我覺得重視我已經寫好的音樂作品的多樣性，似乎更有意思。

這麼一來，問題就不是要創作新的音樂，而是如何使用這些作品。這些作品本身反映了不同的情感狀態，也是為了象徵人的差異。如果主要要象徵的對象已經決定好了，唯一要選擇的就是形式、結構上的東西，也就是編曲。

如果用班多鈕手風琴來演奏一段帶有近似探戈的懷舊感的旋律，這段旋律一定會成立。好，如果我找另一種樂器（和樂手）來取代班多鈕手風琴，一邊保留這種樂器的個性，一邊用它來詮釋那種懷舊感，這種作法某種程度上反映了這樣的概念：我們盡量讓自己心思細膩一點，在他者身上看到可能的自我；努力嘗試把他者的情緒或問題看成我們自己的，但同時沒忘了我們是誰，也就是試圖同時處在衝突之內和之外。在梁文賓巧妙的演奏之下，中國古代的弓弦樂器二胡為上述的例子提供了解答。

由於我身為一個音樂家的不足之處，這個想法變得讓我有點沮喪。我對印度傳統音樂或中東的傳統音樂一無所知。其實我如果開始一一列出我不知道的東西，我可以寫得比瑪德琳史居里 (Madeleine Scudéry) 還長，而且真正的問題在於我不知道我不知道什麼，但那是後話了。

不過，我並不認為限制是可以壓抑行動的因素，它應該是用來組織行動的方式。雖然我們必須先承認這些限制並接受它。當我們面對太空沒有空氣這項限制所帶來的挑戰，我們選擇的不是停止人類的探索之旅，而是尋找能讓我們的好奇心適應這個問題的辦法。因此我決定讓我的計劃去適應我有限的知識所帶來的限制。

第四章: 把這一切轉化為音符

世界上只有三種音樂傳統是我這輩子多多少少有可能變熟悉的：南美音樂（特別是阿根廷）、中國音樂傳統、美國音樂傳統；在技術方面，我手上所有的工具也就來自這三種音樂傳統，每一個都變成一個中心主題，每一首樂曲也都必須依照這些主題來編曲。

在風格層面上，我們可以談論探戈、來自 Chacarera、Zamba 等阿根廷民間音樂的複節奏元素、非裔古巴音樂的元素、爵士、印象派時期的和聲元素等。我們也可以談論古代中國雅樂的各種樂器，像是笛子和簫，或是更早期的唐樂樂器琵琶，還有各種胡琴類弓弦樂器，像是前面提到的二胡；它被廣泛使用來替各種不同形式的戲曲伴奏。

每一個傳統都有三首代表歌曲。這三首歌裡面，有些比較接近該傳統的中心，其他則更接近外圍或直接與其他傳統重疊。代表中國音樂傳統的三首歌分別為〈橄欖樹〉、〈媽媽的眼睛〉、〈酒鬼的告解〉。代表南美音樂（阿根廷音樂）的則是〈El Ostinado〉、〈Carta a La Luna〉（給月亮的信）、〈Pino〉（松樹）。最後〈All Kinds of Good〉（各種好）、〈Skydiving〉（跳傘）、〈Perseverance〉（持之以恆）代表的則是非裔美國人的音樂或來自美國的音樂。除了〈橄欖樹〉的旋律以外，本計劃所有的樂曲和編曲都是原創作品。〈橄欖樹〉是一首經典的台灣歌曲。我想特別把下一段獻給這首經典的台灣歌曲。

〈橄欖樹〉最早誕生於 70 年代初期，1979 年齊豫的版本讓這首歌聲名大噪。〈橄欖樹〉由台灣音樂作曲家李泰祥作曲，作家兼翻譯家陳懋平（三毛）作詞。根據〈典藏台灣〉網站，對李大師來說，這首歌象徵著無拘無束的生命、一個人人生中完全的自由、對完美理想的追求。對三毛來說，她所創作的原詩談的則是她的夢想和西班牙。值得一提的是，三毛和荷西馬利安葛羅在西班牙結婚，並在當地住過很長一段時間。把偉大的季諾的卡通作品《娃娃看天下》從西班牙文翻譯成中文的人也是她。我是在完成編曲並且公開表演這個版本幾次後，才得知這點的。

原曲的旋律之美讓我找到這首歌詞的翻譯，當我終於明白它想表達的意思，我深受感動，所以才想用自己的方式唱這首歌，但我其實不唱歌，所以我用編曲表達。我不太想談隱藏在其他八首原創歌曲的情感，比較想讓聽眾發揮他們的想像力。

讓我們回到正題，我在編曲時遇到的另一個技術問題，就是如何用聲音表達多種意見、表現自由的需求。為了反映出真正給他者空間，透過尊重不同的表現來建構群體的想法，我最後刻意在九首歌的編曲用中使同一種元素：**以各種不同的樂器演奏主旋律**。整首歌從頭到尾沒有任何一種樂器特別突出。唯一的例外是〈El Ostinado〉的主旋律，但在「表現」這個主題方面，這首歌的即興演奏確實反映了聲音的多樣性。同樣的情形也發生在前奏（低音提琴補足了充滿節奏、旋律性的樂句），還有這首歌段落和獨奏的切換（三種不同特性的樂器齊聲演奏，形成互補）。

另一個可能有點令人驚訝的元素則是：比較偏美國音樂的三首歌在編曲的時候，不管是音色還是節奏上，都沒有用到這張專輯另外兩種音樂的元素。那是因為我彈鋼琴（尤其是我的爵士美學）和講英語的時候，都有一個濃濃的「腔調」。我真心認為那是我的一部分，也是我出生地的一部分。這些「腔調」，我在演奏上的這種缺陷，讓人一聽就知道我不屬於這個文化，而且這恰恰表達了多樣性的精神。所以我覺得沒必要在編曲裡另外添加外國元素，我的琴聲就已足夠。

我不想被誤會。我認為對於自稱熱愛音樂，把自己獻給音樂的人，有責任認真研讀、了解不同的傳統、研究這些音樂傳統的要素（包括音樂和人文）、聽那些在不同風格的發展過程中扮演關鍵角色的大師作品。我們都像牛頓說的：「站在巨人的肩膀上」，忽視這些巨人只會讓我們相形見绌。

更重要的是，我出生在 1982 年的拉普拉塔 (La Plata)，而不是 Santiago del Estero、維也納、紐約、上海、哈瓦那或 1930 年的布宜諾斯艾利斯。雖然我們可以深愛一個東西，但是無視周遭環境所帶來的限制，被一個觀念或意象沖昏頭，不但很危險，讓人沮喪，還會造成痛苦。我了解我說的話可能會引起爭議，但我覺得基於許多理由，試圖成為一個爵士三重奏，南美民謠樂團或探戈樂團的鋼琴家和作曲家是有問題的。二十世紀的二十年和十四世紀的二十年是不一樣的。1950 年和 1970 年間發生了更多變化，1970 年和 1990 年間又更多。爵士、探戈、民謠、古巴和聲 (頌樂)、甘東貝舞曲，波薩諾瓦等音樂類型整個二十世紀都在世界各地大受歡迎。在我看來，這些都是已經誕生、充分發展、完成歷史任務並且走完整個過程的音樂 (說它們已死就太誇張了)。

現在 (如果你夠幸運的話) 流行音樂學校的鋼琴老師會教你巴哈的〈C 小調前奏曲與賦格〉、查利帕克 (Charlie Parker) 的〈Confirmation〉、Horacio Salgán 的〈A Fuego Lento〉、Cuchi Leguizamón 和 Manuel Castilla 的〈La Pomeña〉、艾伯托吉斯蒙提 (Egberto Gismonti) 的〈Loro〉。這些都是現場演奏的音樂，欣賞 (和演奏) 它感覺很棒，但如果我想以創作巴洛克音樂為業，我就是忽視了大約從十七世紀的佩里 (Iacopo Peri) 開始到 1750 年左右的德拉基 (Pergolesi) 為止這 150 年的歷史。我創作的是已經走入歷史的音樂。我覺得前面提到的音樂類型也是一樣的意思。

但有一個問題比落伍更嚴重，就是這些音樂類型屬於某一群在特定時間出生、生活、死去的人；那是他們在這世上的聲音，我覺得我應該心懷感激尊重他們。舉例來說，藍調、爵士及其衍生出的音樂類型，原本是非裔美國人沒有發言權、不受所處社會尊重時所發出的聲音；它很難真正成為 Y 世代或千禧世代 (我這一代常被如此稱呼) 發聲的工具。不管是流行、嘻哈或電子音樂，它們的銷售數字、YouTube 觀看次數、表演票房都證實了我的看法。

一個二十多歲、大學畢業、懷著愛和熱情認真學習的男孩，在抓下數百個獨奏樂段、日以繼夜不斷練習後，將成為爵士樂、探戈或民謠樂手。這就跟阿格麗希 (Marta Argerich) 是個彈奏蕭邦、李斯特或布拉姆斯的浪漫派鋼琴演奏家一樣。前者演奏的是二十世紀的古典音樂，後者演奏的則是十九世紀的經典曲目。儘管它們的詮釋、即興演奏不同，但那種特定的語言在歷史上已經發展完全，如今我們最多只能用新的方式呈現它。

當我們聽 Cuchi Leguizamón 或 Trilok Gurtu, Clifford Brown, Mariano Mores, Rubén González, Glenn Gould, Rubén Juárez, Freddy Mercury, 布達佩斯弦樂四重奏團錄的貝多芬 Op 131，或聽蘇莎娜芭卡演唱〈María Landó〉的錄音，我們聽的是美妙、美麗、莊嚴的古典樂，但它還是古典樂。「現在」又不一样了。有句名言說：「過

去的任何時候都比現在好」；阿根廷音樂家、詩人 Luis Alberto Spinetta 這樣回答：「明天會更好」。沒有哪個比較好，未來和過去的時間是不同的時間，為什麼要把一切拿來比較、分類？對我來說真正的問題是，現在經濟利益變成唯一決定這些傳播出去的聲音是否能被進一步發展的指標。碳酸飲料是一門賺錢的生意，但我們都知道它是不健康的東西。在這樣的環境之下，我覺得聲稱自己屬於某種特定的音樂類型是很不恰當的，就算我想也已經無法再這麼做。說我是爵士、探戈、民謠或古巴音樂的鋼琴家是不正確的，不只是因為我自己的技術問題，當然也因為歷史、社會、文化和地理問題。不知道這點的話就純粹是缺乏敬意了。

因此，我選擇以創意的方式來善用周遭環境帶來的限制，我覺得這樣有意義多了。我決定順應自然和過去的時間，而不是違背它。應該可以這麼說，我試著加強生態性，更永續發展。用足球來譬喻的話：如果你希望你能如入無人之境，把球控在腳下全力衝刺 40 公尺，這顆球一定不保；反之，了解對手，觀察、學習他們的動作，勤加練習，再加一點運氣，你就有可能可以躲閃他們。如果你夠幸運的話，搞不好還能踢出世界杯史上的最佳進球，再不然，你也可以把球傳給可以做到這件事的人，這也很重要。我個人認為創意是限制激發出來的，所以我才決定把音樂風格和技術問題跟某些衝突連結起來，用我手上有的元素去發揮。這個決定特別是我看待音樂和藝術的方式直接造成的結果，但這是最後一章的主題。

讓我粗略總結這段針對技術元素的分析：別忘了這張專輯的目的是探索**多樣性**的問題，在這方面，我發現使用不同的音樂類型的元素來創造多樣性，是反映這次探索很好的工具。擴充工具箱是我每天要做的功課，這也是這種工作的無數優點之一：我總有新的東西要學。

第五章: 為什麼這是一張免費專輯?

「我的看法是這樣的：

美好人生是一種由愛激勵和由知識指導的人生。

知識與愛都永無止盡。再美好的人生，我們都可以想像出比它更美好的未來。有愛沒知識或有知識沒愛，都不可能產生美好人生。」

伯特蘭羅素，〈我的信仰〉

「想被上就去上大學。想受教育就去圖書館」。

據聞出自弗蘭克扎帕的名言

我在第三章說有兩個問題，一個是**人的差異**充滿衝突的本質，另一個則是當前的社會經濟制度。我在本章將著墨於後者。

在二十一世紀人類的社會經濟問題是個在這裡說也說不完的衝突。但我決定免費提供本計劃所有素材正是因為這個問題。基於上述原因，我想簡短分享一些相關的想法，讓大家更能理解我的決定。

人類絕對是一種社會性的動物，我們的大腦也證實了這點。**新腦皮**是人類大腦的外層，覆蓋著左右腦，其中包括意識思想、語言、行為、調整情緒和同理心的區域。而且它在人類腦中比在其他同樣大小的哺乳動物（譬如說靈長類）腦中大得多。換句話說，我們是生來就是社會化的動物。雖然我們為什麼會演化成這樣、怎麼演化成這樣，可能值得討論；但我們不能否認它的存在。顯然這個特性和我們所有其他特性一樣，都和進化過程中、人類物種的適應力和我們基因組的生存有關。

某個時間點開始，進化退居到進步之後。也就是說，我們有點刻意也有點無心插柳，把緩慢且絕對非選擇性的自然過程變成一個由人類發展的過程。正如丹尼爾丹尼特 (Daniel Dennett) 常說的，牛就是人為機制一個很明顯的例子。人類在大約一萬年開始馴養野牛。牠們的身體根據我們（既沒系統也不科學）的選擇改變，所以我們現在有奶牛。同樣的事也發生在狼和狗的身上。2001 年，賈克寇恩博士 (Dr. Jacques Cohen) 利用「胞質轉植」的技術，把可生育的女性的細胞質加入不孕女性體內的不育卵子，使卵子「起死回生」成功受孕。透過這種技術出生的嬰兒現在帶有兩個女性和一個男性的遺傳物質。這種技術後來被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FDA) 禁止。

撇開道德的討論不談，我們必須知道，長期以來我們已經準備好進行遺傳物質的科學工作，至少用來選擇嬰兒的性別。事實上，世界上許多非常不同的國家（如墨西哥、印度、美國）都有醫院透過生育計劃提供該項服務。更複雜的特徵（像眼睛、膚色、身高、甚至智商）應該在不久的將來也會可以選擇。不過就是把我們對野牛和狼做的事，有系統地以科學方式應用在人類身上。

進步同時具備創造力和破壞力，要不是資訊可以代代相傳也不會有進步。從學習到生火到教導使用原子能量的方法，從古騰堡計畫到網際網路，從車輪到阿波羅計畫，一切都是教育。為什麼我們能做到教育？因為我們的認知能力讓我們可以做到；所以我們又回到大腦上。這讓我們可以得到下面這個合乎邏輯的結論：**當越多有大腦的人（我們都有）可以得到均衡的飲食、穩定的社會環境、免費資訊，並且培養創造性思考的能力，進步發生的機率就越大。所以每一個人都有造成進步的潛力。**

至於解決問題的能力方面，越多人將自己的能力應用在這上面，解決問題的機會就越大，而且反過來說，如果這種人的能力擁有大量的資訊，而且在處理這些資訊的過程中能有發揮創意的自由，那更好。大家都知道三個臭皮匠勝過一個諸葛亮。在這種情況下，既然以人工方式模仿人類大腦的能力這種可能性還不存在，人類還是無可取代的。儘管如此，還是有人試著要實現這個目標。由歐盟支持的人類大腦計劃 (HBP) 有十三億歐元的資金，力求在未來十年內完成這個任務。而在美國則有一個正在進行的計劃（腦啟動計劃，BRAIN Initiative），不是要模仿大腦，而是要畫出大腦活動的圖譜，而這還只是第一步而已。

所有的人類活動都是教導和學習的結果。談到教育，我們似乎可以引用普魯塔克 (Plutarch) 在他文章〈傾聽演講〉(On Listening to Lectures) 中的句子：「...心靈正確的譬喻不是需要填滿的容器，而是需要點燃的木柴。」(由 Robin Waterfield 為企鵝出版社將普魯塔克的文章譯成英文。) 越多人有機會受教育 (點燃他們的心靈之火)，並能夠自由地發揮所學，產生進步的機會就越大。能夠接受良好教育的主要條件，就是過去到現在都取得足夠的營養、生活在穩定的社會環境，讓大腦能吸收並處理它獲得的知識。這聽起來可能很像廢話，但它背後有個問題。問題就是我們交換價值的系統。錢既不是朋友也不是敵人；它是一個很有用的工具，因為它給了我們自由。它就跟所有的工具一樣，有它的利弊，也有它的壽命。我們常常需要有新工具的出現來淘汰舊工具，才會有進步。譬如說算盤、工程用計算機、個人電腦和智慧型手機。

過去金錢對貿易發展和多樣化生產是非常有用的。在金錢出現之前，我們只能以物易物的方式得到想要的東西。因此，我們和自己的產出密不可分，也和它與我們需、希望擁有的東西的關係密不可分。反之，如果我們得到的是一個象徵我們產出價值的物品 (金、銀還有後來的鈔票)，無論我們的產出是什麼，現在我們都可以自由換取我們需要的東西了。如果我養山羊，而且想要一張桌子，但木匠並不需要我的山羊，交易無法成立。現在，如果我得到象徵山羊價值的硬幣，而且木匠和我都可以自由使用這些硬幣：我給木匠硬幣，他給我桌子，皆大歡喜。

接下來我就會很想進入把收集硬幣 (或其他象徵性的東西) 當成目標的惡性循環，這種情形到了某個程度會變成進步的相反。

讓我們想想下面三種情況：

- A) 如果我的目標是賺錢，我就該生產大家非常需要、高品質的東西，然後變成唯一開發它的人，這樣大家都會想要它，而且非跟我買不可。另一方面，我還得確保沒有人複製這個東西。這顯然違反了進步的原則，因為如果你開發新的東西，為了靠它發財而不與人分享，你就是在阻礙社會的發展；因為你不但把該產品佔為己有，也不公開製造它的方法，如此一來別人就不可能有機會把它變得更好，因為這樣會傷害你的生意。
- B) 仔細想想，如果我的目標是賺錢，那我最好是開發一種低品質的產品，然後說服大家它是高品質的產品，好讓我們賺得更輕鬆。我們這麼做也是違反進步的原則，因為我把重點放在追求最高利潤，而不再尋求真正的進步。
- C) 其實如果我的目標是賺錢，我最好什麼都不生產，因為這樣太花時間跟精力了。最理想的情況就是從買賣別人做的東西中獲利。也就是說，讓錢滾錢。如果我們能用別人的錢滾自己的錢就更棒了。這顯然違反進步原則，因為我們的活動的重點只在象徵性的東西 (錢) 上，而且我們完全沒有在生產、改善、發展任何東西。

我們想一下各種不同的現代產業，就能不費吹灰之力看出它們屬於上述三種情況的哪一種。

製藥和醫療界業就是 A 情況的代表。有些很好的藥品和療程是真的有效；但如果它們的價格令人望之卻步，我們往往別無選擇，只能為了取得它們而落得債台高築的下場。這顯然違背進步的原則，因為當我們因一個人付不起治療費而不去救這個本來有救的人，這表示我們為了象徵價值的「錢」所帶來的直接經濟利益，浪費了一個本來有機會具體發展的「人命」。

與廣告業相關的食品產業則是 B 情況的代表。就像我之前說的，碳酸飲料真的很不健康。面對美國過重人口比率過高、健康損害的問題，美國農業部在 2010 年 7 月作了一個報告，討論對高熱量加糖飲料提高課稅的可能。然而根據 marketwatch.com 網站，美國最有名的幾個可樂品牌 2015 年的淨利高達 73.5 億美元。這門很賺錢的生意生產對人們的健康有不利影響的物質，這顯然違反了進步和促進健康的原則。

顯然 C 情況指的是銀行和金融業。很明顯，這個行業並未直接實際生產任何東西，因為它正是錢滾錢的模式。我們在處理這些象徵價值的東西時，同時也冒著離感官認知的世界越來越遠的風險。如果累積這種價值可以給人帶來實質的權力（通常金錢和權力是互相伴隨而來的），有可能會變得極度有害。置身於世界之外的錯覺可能會讓我們在經濟上有利可圖的時候，無視這個世界所遭受的破壞。喬姆斯基教授 (Noam Chomsky) 在談到當前經濟體系的外部性時巧妙指出這點。這就是為什麼錢這種象徵價值的東西這麼危險。

雖然我不是一個信仰虔誠的人，但我們別忘了，一直以來金融活動（主要是高利貸）都被視為一種罪過。這表示自古以來，人們早已意識到這種活動的潛在的破壞力。出埃及記 22:25 裡的摩西，神學大全 II-II q.78 裡的聖湯瑪斯阿奎那，先知穆罕默德最後一次佈道，還有馬太福音 21:12，他們都說到耶穌如何直接去聖殿表達自己的不滿；就連談到佛陀教誨的評論也說離不予而取 (adinnadana veramani)，大家都講到借貸和放高利貸的問題。我個人很喜歡路加福音 6:34-35 說的：「你們若借給人，指望從他收回，有什麼可酬謝的呢？就是罪人也借給罪人，要如數收回。你們倒要愛仇敵，也要善待他們，並要借給人不指望償還。你們的賞賜就必大了，你們也必做至高者的兒子，因為祂恩待那忘恩的和作惡的。」

當然 A、B、C 三種情況都是簡化過的版本。現實世界存在許多對金錢的不同想法，這些想法不斷被組合起來，出現在人類的各行各業裡面。但不把人類真正的進步（也就是徹底開發人類潛能）視為終極目標，而把增加、累積財富當成而目的，可以說是本末倒置。我們別忘了，當我們熱愛、享受自己做的事，舒適度是無關緊要的。

財富積累的問題和音樂產業的關連顯而易見：一個人用電腦為五萬人做音樂的成本絕對比十五人的樂團低，辦表演的時候問題也比較少。更進一步的話，如果我們這邊說的是簡單的音樂（意思就是用到比較少需要知識才能理解和欣賞的技術元素），大規模地銷售這種音樂也會容易得多。又更進一步的話，如果我們利用廣告，成功

讓人們相信這個音樂是為某一群挑過的人創作的，我們就能讓大家掏出更多的錢來取得它或加入這群人。這就是單單把音樂（藝術）教育當成生活裝飾品的下場。

最後，一開始擁有金錢、能用它自由交易，進而產生進步的那種自由，變成一個問題。它變成負面的東西，甚至限制人類的自由，因為如果你基於各種的原因必須負債，你就會變成奴隸，而且你的鏈子是紙做的，但比鉛更重。古今中外，世界各地的個人和國家都發生過這樣的情形（我是阿根廷人所以我跟外債很熟）。

我不希望大家誤解這點。我真心相信人沒有所謂的善惡之分。在這方面，我同意蘇格拉底的想法（這邊是非常簡化的版本）：人造惡是出於無知。我也同意楊朱「為我」或個人利益的想法，也就是說人做什麼都是為了私利，或是人不管做什麼都應該是為了私利。捍衛以持續成長為基礎的經濟體系的人，很有可能看不出這點和環境汙染及天然災害的關係。就算他們看出來了，但他們的生活還沒受到氣候變遷的影響，他們可能不在乎。邏輯上我們完全可以理解這麼做的後果；舉個例子，一個掌握大權、不承認氣候變遷的政府官員，他的母親可能會因卡崔娜颶風般的風暴而溺死。同樣地，一個在金融行業工作，致力從非法毒梟和人蛇集團洗錢的人，這個人可能不會在乎暴力和毒癮奪走的人命。如果這人的兒子得到一種不治之症（譬如說癌症、失智症或很嚴重的自體免疫疾病），這人可能不會看到他的工作，因他的工作而浪費的人命（這些人本來可以從事科學研究），還有他兒子無藥可醫這三者之間的關係。想想發現盤尼西林的佛來明（Sir Alexander Fleming）；他在四個孩子中排行老三，是農民休弗萊明（Hugh Fleming）在第二次婚姻中和隔壁農家女葛瑞絲莫頓（Grace Morton）生下的。據我所知，住在蘇格蘭和奈及利亞的農夫之間唯一的差別在於住在歐洲的穩定生活，和住在非洲的經濟、生態困難。

我們也不用扯太遠，當你可以走路去書報攤卻開車去時，在你心臟病發作或因為空汙嚴重到不能呼吸只好戴口罩出門之前，你不會察覺到這個決定所造成的後果。這跟你決定小額投資股票賺外快，結果你或家人在金融體系好幾次崩盤的其中一次賠得血本無歸一樣。這就是喬姆斯基教授說的**外部性**。

扭轉這種局勢的方式，就是要想到**他者的利益是另一種私利**，並嘗試收集足夠的資訊、盡我們的能力來評估我們的行為所帶來的後果，尤其是我們以任何方式消費、投資、花錢的時候。如果我眼前有片披薩四周又沒有別人，我可以把它吃光。如果我旁邊的人也餓了、想把它吃掉，我們又沒有理由放棄，我們一定會起衝突，而且很可能會演變成暴力行為。現在，如果我們兩個獨自迷失在叢林裡，想找到出路又餓得要死，還冒著被大型動物攻擊的危險，我卻執意獨吞披薩，我就是排除了自己活下來的機會。如果我不明白這個情況有多複雜，我可能會讓自己被飢餓沖昏頭，真的這麼做。相反的，如果我和另一個人各吃一半，我們兩個活下來的機會都會大得多，因為我們可以互相扶持、繼續前進。我可以自己意識到這一點，對方也可以幫助我意識到這點（又是教育）。反過來說，如果因為沒有人理解的事態有多嚴重、複雜，所以沒有人願意讓步，我們可能會自相殘殺，兩個人都一定會掛掉。

我們在不知道整個情境的時候，可以用某個角度看剛才這個例子，但如果我們了解（發現到）我們現在處在一個生命受到威脅的情境下，我們就能從另一個角度去看它。一般來說，當外部衝突把我們和內部對手放在相同的立足點上時，這有助於我們把他者利益當成自己的。講更清楚一點的話，如果外星人來我們的星球定居，並以殘酷惡毒的方式把我們殺光，相信人類至少會暫時忘記自己的問題，手牽手心連心共同抵抗外來的侵略者，這樣才能擊敗他們。可惜氣候變遷和核武不是火星來的，不是綠色的也沒有五隻手，因為最終的結果是一樣的（人類滅絕）。我們所在的叢林就是宇宙，讓我們活下去的披薩就是地球。問題是我們不了解，由於當前文明世界的規模之大，我們必定是互相依存的。如果中國的北京市解決它的汙染問題，我住在阿根廷查科省雷西斯滕西亞的姐姐將從中受益。如果巴西亞馬遜停止非法伐木的行為，我在日本東京的朋友梅澤茂樹也將從中受益。如果世界上極端貧困的人口能夠取得健康營養的食物、接受優質教育，那這些事情的可能性也將大幅增加：找出徹底治癒癌症、愛滋病或阿茲海默症患者的療法、找出核融合的方法，或解決太空旅遊夢帶來的無數問題。這不是補救的問題（慈善事業正是如此），真正的問題是我們該充分教導自己，才能了解這個問題的複雜性，並適當地修正這個系統，讓它永遠都適用於每個人。

世界上有 1% 的人擁有真正能大幅改變這個系統的財富和權力，我認為他們不這麼做，是因為他們大概以為自己不在這個世界裡。他們的教育有很大的問題。即使是那些了解這個邏輯並透過慈善活動為人類提供治標方案的人（感謝他們），也不完全明白這種給他們權力和財富的象徵工具（錢）就是衝突的根源。總歸一句話，我認為以當前人類的規模來看，我們現在的系統不好也不壞，只是過時而已。

金錢不好也不壞，行動不好也不壞，當放款人不好也不壞。如果一間銀行或跨國公司鑽法律漏洞，不擇手段也要產生、累積財富和權力，破壞環境也在所不惜；當這種公司的老闆不好也不壞，只是過時而已。

當前的社會經濟系統裡，許多國家在氣候相關法律方面各自為政，許多跨國公司一心只想賺錢；我們不該認為那些嚴懲原始衝動（和一些其他的東西）的道德、倫理系統可以解決當前問題，這樣不合理。這就像用一塊新石器時代的尖石來做開心手術。

修改這個系統的第一步就是要真正地被教育，我們要明白眼前的重症病人亟需心臟移植手術，然後認清我們手上的工具（尖石）八成會殺死我們的病人。只有站在這個基礎上，我們才將能嘗試開發一把合用的手術刀，用它來下刀、進行手術，看看我們是否救得了這個病人。

在我看來技術不是問題，人才是。所有的事情最初都是夢想，後來才變成現實，所以我們一定要先看看我們的夢想是由什麼組成的，然後有必要的話，要去適應它。如果你夢想得到名利，但直接的後果卻是被貧窮、無知、汙染包圍，這樣其實很矛盾，變成自私等於被虐狂。我想再次引用伯特蘭羅素（Bertrand Russell）的話：「他忘了要幸福的話，必得捨棄一些他想要的東西。」（《征服幸福》）

一加一等於二的發現，遲早會導致微積分和理論物理學的發展。同樣地，金錢或貿易的發現，遲早會導致金融和其他行業的出現，這些行業會說今天一加一等於二，但加上利息後，一加一在一個月後會等於三。

舉例來說，同樣的觀點可以應用在民主上。一開始它在人口少的城邦是很有效的工具，因為你可以見到那些候選人，可以在街上看到他們。如今民主頗令人失望，因為未來的政府官員是由這些大媒體集團呈現在我面前的，要出現在它們的版面上就得付大筆的錢。所以他們需要大筆資金，也出現負債，而這些負債將在新官員走馬上任後一筆勾銷（我大幅簡化了整個問題）。另一種過時的民主做法的例子就是，新官員上任後，經濟體系的富裕階層可以利用說客直接施加壓力，讓有利於他們自己的法律通過，如此一來他們就能創造更多利潤，修改更多法案，進入一個很難脫離的循環，而且我們很久以前就已經進入了（也許我們永遠無法逃脫）。

為了讓大家了解我說的「過時」指的是什麼，我們來看看這個例子：我們的交通工具，還有我們為這個問題找到的美妙解決方案。我們發明了車子和相關的法律規範，不到一百年的時間，我們發現車子的數量和現行的街道排列，已經超過我們人類能力所能處理的範圍。我們有什麼選項？我們可以設計一個遠超過人類能力的系統，讓它帶我們去我們想去的地方。這個系統有人工智慧或科幻元素之類的東西嗎？沒有，因為沒必要。我指的是什麼系統？GPS，全球定位系統。你上車後輸入坐標，GPS 就會帶你到那裡。你不會因為把交通這麼複雜的東西交給外部系統就覺得自己比較不像人，因為你知道這絕對超出你的能力範圍。GPS 不會影響旅途中車內出現的情緒，這是我們必須自己處理的東西，但我們必須知道，如果我們用少少的油、避開塞車、很快到達目的地，我們大概會冷靜很多，也比較不容易起衝突。自動駕駛的汽車已經出現了，而這些系統甚至還沒接近奇點（人類程度的人工智慧）。如果我們不需要開車，我們就能把在車上的時間拿來看書、聽音樂、做愛、吃東西、當面辯論政治、足球、宗教，或單純為了避免令人尷尬的沉默及衝突而聊聊天氣。總之，當個人類。

二十一世紀的衝突是巨大的，我覺得我們沒道理繼續相信人類是組織、分配地球資源的最佳人選。有人跟我們保證無限成長這種東西，我們的熱情、慾望、信念被這樣的保證養大胃口，已經大到讓我們無法冷靜地專注在我們真正的需求和限制上。有時我們的美夢可能其實是惡夢。我不是工程師也不是科學家，我也知道電腦系統來規劃全球資源分配及全球經濟的可能性聽起來很像科幻小說，但跟車子講一個地址，它就真的帶你去那裡，這在五十年前也是科幻小說才有的事。

還是一樣，教育才是解答，這也是為什麼本計劃的內容在網路上是完全免費的。因為我的目的是要分享這個計劃所包含的資訊（音樂、文字、視覺藝術），激發更多討論及反思，所以這些東西都是免費的。當我們面對（在我看來）明顯過時的現代生活方式時，我們需要這樣的討論及反思才能繼續往前走，如果講得絕一點的話，這樣我們這個物種才能繼續存在。

最終章: 論藝術

「藝術是主觀與客觀、自然與理性、潛意識與意識的結合，所以藝術是知識的最高手段。」

托爾斯泰 (1898)，《藝術論》

「創意是用之不竭的，你越常用它就越有創意。阻礙別人發揮創意是我們的損失，很可惜。我們把那些不該被拒絕的人拒於門外，只因我們覺得他們沒有所謂的藝術氣息，這樣的行為很愚蠢。」

「創意往往沒有被培養出來，反而被扼殺。我們必須有一種鼓勵思考、理解、質疑的新環境。人們也必須覺得自己被需要。」

引述自瑪雅安傑盧

Mary Ardito (1982)。〈Creativity: “It’s the thought that counts”〉。

《Bell Telephone Magazine》，61(1)。

我個人相信藝術並不存在。

音樂學家、教授克雷格萊特 (Craig Wright) 1973 年開始任職於耶魯大學，他寫了一本書叫《聆聽音樂》(Listening to Music)。他在第 38 章 447 頁指出：「大多數非洲語言沒有一個用來指涉『音樂』這個概念的字。」這就是我想講的東西。日本茶道的藝術價值舉世聞名，但鮮少有人知道金粉修繕這項日本工藝：用撒上或摻入金粉、銀粉或白金粉的漆去修復破損的陶器，使裂縫更加醒目。這也是我想講的東西。

所有的活動都得靠創意來進行，所有不管是會計師還是表演高空綢吊的人，我們所有人都無時無刻在做藝術。如果這個活動是我們自己選的，而且我們的目標就是活動本身，並盡我們所能追求卓越、致力達到的最高水準 (不管這代表什麼意思)，其實從做早餐到刷牙洗澡睡覺，我們所做的一切都絕對是藝術。當然，如果一切都是藝術，其實就沒有什麼是藝術了，因為沒有真正的區別。因此，我們就不需要一個用來指藝術的字，因為我們在生活中做的一切都是藝術。就像叫一隻魚 (如果牠會說話) 發表牠對水的看法，魚可能會說：「什麼是水？」

打掃房間跟畫一幅畫有什麼區別？打掃的時候，你必須發揮創意、解決一連串的問題；譬如說你要把房子的最黑暗、最小的角落的灰塵弄出來的時候。你每次掃地都跟上次不一樣。工作完成時心滿意足的感覺棒極了。為什麼它跟畫一幅畫不一樣？

主要的差別在於進行這項活動的人和其他人對這項活動的理解。大家覺得打掃很簡單，誰都會打掃，但畫畫很難，只有少數人會畫畫。事情真是如此？不管我把畫筆給誰，他都可以用它畫點什麼，但成品的技術好壞和評價又是另一回事；掃把也是一樣的道理。真正的差別在於東西。非洲大部份的部落社會沒有一種叫「音樂」的

東西；反觀日本的禪宗文化，萬物都值得想成一種很纖細、有價值、儀式性的東西。重點是這兩種方式都會摧毀所謂的東西。在我們的生活方式裡，我們無時無刻都在創造、購買、執著於東西。完美友誼、理想婚姻、音樂鬼才、有小馬標誌的義大利名牌跑車、名牌手提包、鑽石戒指、手機、完美的六塊肌、獎項、一千萬元、史上最佳進球、幸福童年、真正的探戈或道地的爵士樂、窮得很光榮和有錢得很邪惡、家庭、性變態和聖潔，這些形象都是東西。無論它們是思想或情感這類心理上的東西或物質上的東西，我們的生活大都和創造東西（就像這個計劃...）脫離不了關係。

為什麼？好吧，我相信是因為死亡。當我們漸漸長大，我們開始意識到自己的存在，同時也意識到自己有可能會不存在。就連兩、三歲的孩子都會開始害怕黑暗，比較大膽的還會問他們的媽媽自己是不是會死，然後產生疑問。問題是，死亡是絕對的空無，我們沒辦法知道它是什麼東西，它否定了造就我們的一切：經驗、夢想、想像、苦難之類的。死亡甚至不是黑暗或沉默，因為黑暗是少了一種叫光的東西，沉默則是少了一種叫聲音的東西。死亡是...(就連刪節號和這張紙本身也是無用的)。

這麼一想，東西確立也確認了我們的存在。雖然創作一幅畫和買它有很大的區別，當它擺在我眼前，我手拿一杯紅酒欣賞它，邊看邊點頭微笑，即使我什麼都不懂，我確定我還活著。當我花更多錢來買這幅畫，或得花更多努力才能畫出它，我在深入思考它的時候都更能感覺到自己活著；如果大家都回來告訴我它是世界上最好的一幅畫，我超級感覺到自己活著。我不只是活著，而且我還是獨一無二的，因此我擁有的東西裡面，最重要的那個東西也被加強了：**我自己**。問題出在時間，時間總是毫不留情地反駁我，提醒我所有的東西都會死去，我最珍愛的東西，也就是**我自己**，也將死去。因此，把藝術當成一個東西給了我優勢，讓我可以把自己延續到超越人生長度的地方。如果我成為知名歌手、錄專輯，我死了之後還會被記得，我不會真的死去，因為我活在大家的記憶中。阿根廷有句俗語說「葛戴爾每天都唱得越來越好」就證明了這個觀點。事實上葛戴爾已在一場意外中身亡，他不可能唱得越來越好，因為沒人能騙過死神。我們也不可能知道他在死後是否以他的身份在另一個世界繼續存在，是否知道我們還記得他。

出生、成長、生殖、死亡是大自然穿越時間的基本週期。我們是大自然的一部分，所以我們也完成這樣的週期；但創造東西讓我們可以逃離那個現實。我們創造的東西幫助我們欺騙自己，讓我們相信我們可以超越自然、打敗自然，而且永遠不死；另一種沙特所說的**錯誤信念**。我們似乎想逃避所有將我們和自然、自然的週期連接在一起的東西，特別是結束這個週期的死亡。基於這個原因，我們內心深處對自己動物性的衝動感到害怕，並且試圖壓抑它。我相信這也是為什麼我們創造東西時會想辦法讓它們盡可能地不自然。我們沒有把自然拿來當成一個參數，為了之後可以改善它而研究、複製它，接受它帶來的限制，真正發揮我們的聰明才智和創意，並以永續的方式與它（與我們自己）合作。我們創造各種想盡辦法要把我們推開的東西，最後只不過是用一種可怕又有點悲哀的方式在複製它；即使瑪麗雪萊其實在將近兩百年前就已經寫出了《科學怪人》。

這就是為什麼我們在東西崩解的時候會覺得痛苦；東西越大我們就越痛苦，因為它以一種更強烈的方式代表自然週期的結束：死亡。婚姻忠誠就是社會上一個巨大的東西，所以當它崩壞的時候感覺就像要死了。來自家庭和給予家庭的愛是一種人類典型的東西，所以我們強迫親情存在，並持續感覺到不能讓它崩壞的壓力。這種壓力不只是社會也是個人的，因為至少我家人會記得我，所以我不會死。但我們都知道事情其實不是這樣。如果沒有「照片」這種東西，我真的會很難記得母親的臉。也許這樣感覺有點悲哀，但並沒有讓這件事比較不真實；雖然「母親」這種理想和它聖潔的地位其實是我們所創造出最重要的東西之一，證據就是北京話、英語、卡斯蒂利亞語都有涉及破壞母親聖潔地位的髒話。這件事挺有意思的，因為如果沒人去破壞它，我們今天根本就不會出現在這裡啦。

不管是工具、藝術品、理論或次原子粒子，我們每天都在花自己的時間來創造或發現（只是另一種創造）東西。給這些東西命名會造成問題，會誘使我們對它們緊抓不放，彷彿這些東西就等於我們的生活；這就是我們對「錢」這個東西做的事。所以我最喜歡披頭四的歌曲是〈Let It Be〉（順其自然）。現實是一體兩面的，東西存在也不存在這件事才是具體的，矛盾的是，它也不是具體的：這就是意識的魔法。

藝術不存在，藝術存在；科學不存在，科學存在；宗教不存在，宗教存在；權威不存在，權威存在；笑聲不存在，笑聲存在；民主不存在，民主存在；謬誤不存在，謬誤存在；恐怖不存在，恐怖存在；貧窮不存在，貧窮存在；饑餓不存在，饑餓存在；資本主義不存在，資本主義存在；悲慘不存在，悲慘存在；精神病患不存在，精神病患存在；食人不存在，食人存在；瘋狂不存在，瘋狂存在；上帝存在，上帝不存在；地猿存在，地猿不存在；愛存在，愛不存在；宇宙存在，宇宙不存在。一切操之在己，我們可以睜開雙眼或倒頭睡去。